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 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联测科技"或 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3日邮件送 达全体监事,于2021年8月9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,由公司监事 会主席张辉主持,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 人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 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,做出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关于拟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

交易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,本次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情况:同意票3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拟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06)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